

氣體鋼瓶使用安全須知

- 一、高壓氣體設備及容器請參閱「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」第105至113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使用檢驗合格的鋼瓶。
- 三、鋼瓶填裝氣體品名標示不得拆卸，亦不得任意灌裝、變更或轉讓。
- 四、充分了解該氣體性質及危害預防，該氣體之物質安全資料表(SDS)應放置於易取得之處。
- 五、鋼瓶上之危害標示應清楚、完整。
- 六、氣體鋼瓶開啟後，人員要在實驗室現場，如地震或其他緊急狀況，應先關火源及總開關。
- 七、定期進行高壓氣體容氣鋼瓶之自動檢查。
- 九、由學生(研究生)操作時，實驗室負責人應予教育訓練，告知危害之預防及安全操作程序。
- 十、壓力鋼瓶之搬運、儲放及使用之安全注意事項：

(一) 鋼瓶搬運應確實注意安全

1. 鋼瓶不可拖、拉、滾，應使用搬運工具。
2. 不可讓鋼瓶碰撞或互相磨擦。
3. 不可用鋼瓶作支撐物或其他用途。
4. 鋼瓶需標示使用之情形(使用中、未使用或空瓶應裝上平頭護罩並標示清楚；如空瓶標上“空”的標籤，且空瓶之瓶閥亦應旋緊。)

(二) 鋼瓶儲放應有確實防護的安全處所

1. 應儲放於乾燥地方，避免潮濕。
2. 氧氣鋼瓶不可與可燃性、有毒性氣體鋼瓶放在一起。
3. 所有鋼瓶均應直立儲放。
4. 勿使日光直接照射，應儲放於通風良好的安全地方。
5. 避免放置於有熱源及高溫附近，應保持在攝氏40度以下。
6. 儲放周圍二公尺內不得放置有煙火及著火性、引火性物品。

(三) 使用鋼瓶時應先檢查並注意安全

1. 鋼瓶頭閥必須在密閉狀態。
2. 應用標準工具將調節器裝妥在鋼瓶頭閥上。不可使用未裝調節器之鋼瓶。
3. 應用標準工具(不可使用代用工具)或用手動旋開鋼瓶頭閥，先試有無漏氣，如漏氣時應關回閥門，取下調節器，將鋼瓶搬離至安全無火源之處，掛上警告標誌立即通知廠商處理。
4. 勿使用油氣接觸鋼瓶，或用油布擦拭鋼瓶。
5. 勿將鋼瓶內氣體完全耗盡，宜留下少許壓力在瓶內。
6. 確知鋼瓶用途、內容物與標示一致者，方得使用。
7. 鋼瓶未安裝於管線系統時應加裝護蓋，以免倒下時將節氣閥撞毀，管線應以顏色或吊牌等標示內容氣體。
8. 鋼瓶需加以固定，並以兩條鏈條或鋼瓶固定架固定牢靠，鏈條放在鋼瓶1/3及2/3高之處，或固定架放鋼瓶1/3高之處及底座，每一條鍊條只鍊住一瓶鋼瓶，以防地震倒下。

鋼瓶標準使用儲存管理



圖一



圖二

1. 鋼瓶需固定於牆壁，如圖一；無法固定牆壁時，如圖二。



二氧化碳 (Carbon Dioxide)



警告

危害成分：二氧化碳

危害警告訊息：

內含加壓氣體：遇熱可能爆炸

危害防護措施：

置於陰涼處

避免受熱

置於原封保護良好的地方

製造商或供應商：(1) 名稱：

(2) 地址：

(3) 電話：

請參閱物料安全資料表

2. 鋼瓶標示使用之情形：

- ①使用中、②未使用③空瓶應裝上平頭護罩，並標上“空”的標籤，且空瓶之瓶閥亦應旋緊。

3. 鋼瓶上之危害標示應清楚。

EMBED PBrush

高壓氣體容器(鋼瓶)自動檢查表

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(每月一次)

檢查重點	檢查結果		備註
	是	否	
1. → 鋼瓶是否直立固定(上下二條鐵條或固定架固定)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2. → 鋼瓶成分是否標示清楚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3. → 調壓器是否無洩漏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4. → 鋼瓶柱塞、調壓器、輸送管路等是否無腐蝕、損壞、洩漏之情形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5. → 鋼瓶置放處是否避開易燃物，或是火源及高熱處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
4. 安全資料表(SDS)應放置於易取得之處。

5. 定期進行高壓氣體容氣鋼瓶之自動檢查